城北華人基督教會國語崇拜講道大綱

主題:聖誕信息(二):聖誕的禮物

經文:路加福音2章:8-14節

講員:徐武豪博士 2015.12.20

引言: 收禮物開心與否在乎兩件事

(一) 誰送的禮物

聖誕的重點不是我們送禮物給別人, 而是耶穌送禮物給我們。

人收禮物開心因你與他的關係,神送禮物用心因祂與你的關係。

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

聖誕禮物是神所送的,是出於愛。

(二) <u>送甚麼禮物</u>

路加福音二章 14 節

人的罪: (1) 該做與不該做

(2) 看見與沒看見

(3) 記得與不記得

神給因為人有罪 羅馬書六章 23 節

耶穌的出生是要為了我們而死, 也是因為我們要死。

人的禮物:收的知道送的不知道; 神的禮物:送的知道收的不知道。

羅馬書五章8節

聖誕禮物是神所送的,出於愛;聖誕禮物是人所要的,因為罪。

(三)要收的禮物

人不收因為: (1) 不覺得要

- (2) 不應該收
- (3) 不可以收

神要給因為人有罪,人要收因此人要信。

羅馬書十章9-10節;約翰福音一章12節

送出的禮物要收,已來的耶穌要信。

聖誕禮物是神所送的,出於愛;

聖誕禮物是人所要的,因為罪;

聖誕禮物是人要收的,需要信。